



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重点课题 (12SA193)

Comparative Study on English-Chinese

Rhetorical Figures and Transl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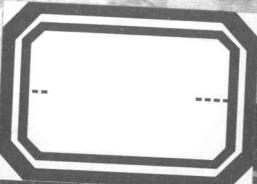
英汉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姜 平 著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YINGHAN XIUCIGE BIJIAO YU FA



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重点课题 (12SA193)

Comparative Study on English-Chinese
Rhetorical Figures and Translation

英汉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姜 平 著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汉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姜平著. — 大连 :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3.9

ISBN 978-7-5611-8230-7

I. ①英… II. ①姜… III. ①英语—辞格—对比研究—汉语 IV. ①H315②H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19774 号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

地址: 大连市软件园路 80 号 邮政编码: 116023

发行: 0411-84708842 邮购: 0411-84703636 传真: 0411-84701466

E-mail: dutp@dutp.cn URL: <http://www.dutp.cn>

大连力佳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47mm×210mm 印张: 8.625 字数: 216 千字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张剑宇 责任校对: 姜文聪

封面设计: 张 莹

ISBN 978-7-5611-8230-7 定价: 25.00 元

前言

言

修辞学是一门既古老又年轻的语言学分科。中国的修辞学经过了从先秦到魏晋时期由自然发生到自觉探索，从汉魏到20世纪初完成了由“文论附庸”到独立学科的确立。“五四运动”以后，修辞学研究有两种倾向：一种是以模仿西方的修辞学为主，如唐钺的《修辞格》（1925年）；一种是以辑录古人的说法为主，如郑奠的《中国修辞学研究法》。1932年陈望道先生的《修辞学发凡》问世，该书采用了科学方法，将中国的修辞学加以革新，将各种修辞现象进行归纳，形成了第一部兼顾文言文与白话文的修辞学专著。

1949年以后，出现了一些有新意的修辞学著作：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讲话》，王希杰的《汉语修辞学》等。随着对国外新兴语言学，如社会语言学、话语语言学、模糊语言学等的译介，汉语修辞学形成了更为广阔的研究范围。吴礼权的《中国修辞哲学史》（1995年）、郑子瑜、宗廷虎主编的《中国修辞学通史》（1998年）、罗渊的《中国修辞学转型论纲》（2008年）、谭学纯、僕侃等主编的《汉语修辞格大辞典》（2010年）实现了修辞学本体研究的延展深化。

在西方，修辞学发展经历了从公元前5世纪至公元2世纪的兴盛时期；从2世纪罗马帝国逐渐衰落到文艺复兴前夜的停滞时期；从16世纪至19世纪初叶的起落时期；从20世纪初至今的革新时期。

20世纪初，现代语言学、现代西方哲学、心理学、美学和文艺批评的发展，为现代修辞学的兴起和发展创造了条件。语言和意义、伦理和思想、论辩和知识这些主题同时

出现在20世纪各种修辞理论形成的每一个阶段,这些主题与修辞学之间的关系代表了20世纪新修辞学的特点。同时涌现了法国语言学家C. Bally的《法语语体学》(1908年)、英国语言学家理查兹(I. A. Richards)的《修辞哲学》(1936年)和《意义之意义》、美国哲学家兼文学评论家博克(Kenneth Burke)的《动机语法》(1945年)和《动机修辞学》(1950年)等。在西欧和美国,出现了以语言学理论和方法研究语体、文体的风格学。数理统计方法的运用,话语篇章修辞学的兴起,修辞理论和修辞现象的跨学科研究等都给现代修辞学增添了活力,使之日臻系统化与多样化。

建立作文和修辞学的研究生课程是其他修辞学研究有效发展的一个先决条件,跨学科修辞学课程的产生关涉到研究演讲、研究古典文、语言和认知心理学的学者,这将是修辞学未来发展的趋势之一。

本书以作者1989年借鉴J. Dubois的*A General Rhetoric*(《普通修辞学》)之理论,在西北大学完成的英文硕士论文为基础,从语言学角度探讨了英汉修辞格的异同,采用语言学的结构分析法和语义分析法将辞格划分为语素变异、句法变异、语义变异以及逻辑变异四个方面,并根据部分或全面的减除、增加、有增有减等修辞操作程序分别探讨上述四方面的部分辞格,指出修辞效果的传译性取决于从原语到译入语的修辞格的语言特征的可译程度,并提出英汉修辞格翻译的各种相应方法,既具有理论性又具有可操作性和实践性。

本书可作为英语专业、对外汉语专业本科生的选修课用书,公选双语课用书和翻译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参考书籍。

姜 平

2013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修辞与修辞格 / 001

第一节 中西修辞学发展概述 / 001

第二节 修辞格与修辞格的分类 / 010

第三节 英汉修辞格翻译研究现状 / 025

第二章 英汉语素变异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031

第一节 概述 / 031

第二节 基于音素层级的英汉语素变异修辞格 / 037

第三节 基于字素层级的英汉语素变异修辞格 / 061

第三章 英汉句法变异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089

第一节 概述 / 089

第二节 减除修辞操作程序构成的英汉句法变异修辞格 / 096

第三节 增加修辞操作程序构成的英汉句法变异修辞格 / 106

第四节 有增有减修辞操作程序构成的英汉句法变异修辞格 / 137

第四章 英汉语义变异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145

第一节 概述 / 145

第二节 矛盾修辞(Oxymoron) / 148

第三节 明喻(Simile) / 160

第四节 隐喻(Metaphor) / 172

第五节 换喻(Metonymy) / 193

第六节 提喻(Synecdoche) / 206

目 录

第五章 英汉逻辑变异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221

第一节 概述 / 221

第二节 夸张(Hyperbole) / 227

第三节 曲言(Litotes) / 239

第四节 反语(Irony) / 248

结 语 / 265

参考文献 / 267

Q80 \ 美国已辞出辞辞变去(反)英 章三集

Q80 \ 街道 节一集

Q80 \ 辞辞变去(反)英如辞如辞辞变去(反)英如辞如辞

Q80 \ 辞辞变去(反)英如辞如辞辞变去(反)英如辞如辞

Q80 \ 辞辞变去(反)英如辞如辞辞变去(反)英如辞如辞

Q80 \ 街道 节二集

Q80 \ 街道 节二集

Q80 \ 街道 节三集

Q80 \ 街道 节四集

Q80 \ 街道 节五集

Q80 \ 街道 节六集

第一节 中西修辞学发展概述

修辞学是一门既古老又年轻的语言学分科。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修辞这种语言现象常常比语法、词汇学更早地反映到人们头脑之中。在我国，修辞这一概念的出现就早于语法。而将“修辞”二字连用，始见于《易·文言》“君子进德修业。忠信，所以进德也；修辞立其诚，所以居业也。”此处所讲“进德修业”是指提高品德，研习学问业务。《易经》中的“修辞”和如今所讲的“修辞”不同。我们现在所谓“修辞”，据陈望道先生（1962:7）的《修辞学发凡》所言，大致可分为广狭两义：“甲，狭义，以为‘修’当作修饰解，‘辞’当作文辞解，修辞就是修饰文辞；乙，广义，以为‘修’当作调整或适用解，‘辞’当作语辞解，‘修辞’就是调整或适用语辞。”也就是《论语》所说的“辞达而已矣”的意思。《易经》中的“修辞”二字指的是语言修养，这已为大家

所公认。

按郑子瑜教授的观点，我国修辞学的发展可以分为八个时期。我们不妨将其缩为六个时期。即：第一个时期——先秦，修辞思想的萌芽时期；第二个时期——两汉，修辞思想的成熟期；第三个时期——魏、晋、南北朝，修辞学的发展期；第四个时期——隋、唐、五代、宋、金、元，修辞学发展的延续期；第五个时期——明、清，修辞学的复古期；第六个时期——现代，修辞学的革新期。

先秦时代还不知有所谓修辞学。《易·文言》只是将“修辞”二字连用而已。《易·系辞下》（见金景芳编著，1989：542）指出：“将叛者其辞慙，中心疑者其辞枝，吉人之辞寡，躁人之辞多，诬善之人其辞游，失其守者其辞屈。”《抑》“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雨无正》“巧言如流”，《巧言》“巧言如簧”等等。以上所言只能说是修辞思想初露端倪而已。但是，在实践中，春秋战国时代的活动家们，在提高语言的表达能力方面都下过一番功夫。老子就用回环形式表达了他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在《老子·第二章》中，他说“物或损之而益，或益之而损”；“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这种回环形式表达了老子哲学思想中朴素的辩证因素。诸如此类的还有“善者不辩，辩者不善。”“信言不美，美言不信。”“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孔子在其《论语·与政篇》中也借助回环形式表达思想：“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战国时代的庄周很重视“寓言”、“重言”等修辞方式。所谓“寓言”就是引证神话似的幻想故事来阐发事理。所谓“重言”，就是引证一些历史故事和古人的话，以增强语言的说服力。惠施曾经研究过比喻，他强调比喻用法的重要性，并对比喻下了一个很好的定义：“譬”是“以其所知喻其不所知”。韩非则非常重视寓言、笑话、民间故事的修辞作用。在《说难》篇中，他还强调看清交际对象的重要性。他说：“凡说之难，在知所说之心，可以吾说当之。”

两汉学者曾经热烈地讨论过《诗经》最基本的修辞手法——比、兴、赋，他们指出，“比”，就是比喻和比拟；所谓“兴”，就是“先言他物，以引起所咏之词。”有时兼有比义，有时起象征作用，有时只是为

了押韵；所谓“赋”，则是平铺叙事。王充在其《论衡》中论述了修辞，他认为回环辞格的形式美之所以有积极的修辞作用，是因为它做到了“外内表里，自相副称”（《论衡·超奇》）。他在《艺增》、《语增》诸篇中评述了夸张的修辞，对积极修辞的夸张辞格已有了较为具体的印象。贾谊在其《陈政事疏》中，提到了讳饰的修辞法，并且夹叙夹议，清楚地表明了自己的观点。因此可以说两汉时期是修辞思想的成熟期。

魏晋南北朝是中国修辞学的发展期，是修辞与文体结合论的崛起期。曹丕的《典论·论文》第一次提到不同的文体有各种不同的修辞标准。继而有陆机《文赋》、刘勰《文心雕龙》纵论文体与修辞的关系。更有沈约的《谢灵运传论》与刘子显的《文学论传》等论述各家修辞技巧。至于辞格，当推刘勰的《文心雕龙》论述得较为精辟。既说明辞格产生的原因，又能列举例证。例如，在其《文心雕龙·神思》中论及“比兴”产生的原因时指出：“刻镂声律，萌芽比兴。”在其《文心雕龙·比兴》中，刘勰说：“比者，附也”，“附理者，切类以指事”。比的特点是“写物以附意，飏言以切事。”刘勰在论及《离骚》时指出：“虬龙以喻君子，云霓以譬谗邪，比兴之义也。”除此之外，论述辞格的还有刘义庆的《世说新语》，任昉的《文章缘起》，钟嵘的《诗品》。钟嵘在《诗品序》中说：“因物喻志，比也。”也就是说感物生情，沿物设比，因而“气之动物，物之感人，故摇荡生情，形诸舞咏。”所以才会“若乃春风春鸟，秋月秋蝉，夏云暑雨，冬月祁寒，斯四候之感诸诗者也”，“感荡心灵，非陈诗何以展其义？非长歌何以骋其情？”由此可见，中国的修辞学已经发展起来，但仍处于初级阶段，因为对于积极修辞的辞格的论述还未成熟。

隋唐时代是中国的修辞学发展的延续期，也是积极修辞（辞格）论的形成期。皎然的《诗式》与司空图的《二十四诗品》是两部论辞格较多的著述。皎然在其《诗式》中说：“取象曰比，取义曰兴，义即象下之意。”即，“比”就是将“象”与“义”结合起来，把客观事物与主观情志结合起来。此外，刘知几的《史通》，白居易的《与元九书》论

述辞格不但精翔，而且能详举例证。刘知几在《史通·叙事》中论及“比兴”时指出“昔文章既作，比兴由生，鸟兽以婉贤愚，草木以方男女，诗人骚客，言之备矣”。到了宋金元时代，中国修辞学得到进一步发展，此时，不仅出现了大量的论述积极修辞格的文章典籍，而且出现了论及消极修辞格的文章，如李耆卿的《文章精义》，王若虚的《滹南遗老集》，同时还诞生了我国第一部修辞学专著《文则》（宋朝陈骙著）。

明清两代未曾产生重要的修辞著作，论及辞格的文字多散见于诗话、随笔之中。

修辞学的革新时期从1919年的“五四运动”算起。由于我国论述修辞的文章常常与文学批评紧密相连，因而上述六个修辞学发展时期也是以文学批评的发展阶段来划分的。

“五四”以后，修辞学才从文学批评的范围内解脱出来，形成了一门独立学科。简言之，中国的修辞学经过了从先秦到魏晋时期由自然发生到自觉探索，从汉魏到二十世纪初完成了由“文论附庸”到独立学科的确立。“五四”以后，修辞学研究形成两种倾向：一种是以模仿西方的修辞学为主，如，唐钱的《修辞格》（1925年）；一种是以辑录古人的说法为主，如，郑奠的《中国修辞学研究法》。1932年陈望道先生的《修辞学发凡》问世。该书是一部真正采用了科学方法，彻底将中国的修辞学加以革新，将各种修辞现象进行归纳而写成的第一部兼顾文言文与白话文的修辞学专著。

1949年以后，出现了一些有新意的修辞学著作，如：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讲话》，王希杰的《汉语修辞学》，宋振华的《现代汉语修辞学》等。随着对国外新兴语言学，如，社会语言学、话语语言学、模糊语言学等的译介，汉语修辞学形成了更为广阔的研究范围。吴礼权的《中国修辞哲学史》（1995年），郑子瑜、宗廷虎主编的《中国修辞学通史》（1998年），罗渊的《中国修辞学转型论纲》（2008年），谭学纯、僕侃等主编的《汉语修辞格大辞典》（2010年）实现了修辞学本体研究的延展深化。

在西方,修辞学发展经历了四个时期:兴盛时期,从公元前五世纪至公元二世纪;停滞时期,从二世纪罗马帝国逐渐衰落到文艺复兴前叶;起落时期,从十六世纪至十九世纪初;革新时期,从二十世纪初至今。

从公元前五世纪至公元二世纪,古希腊、罗马先后出现了修辞学繁荣兴盛时期。公元前五世纪,西方修辞学产生于古希腊的遗嘱检验法庭。据今所知,西方古典修辞学起源于公元前5世纪西西里岛的锡拉库扎,在推翻了色拉西布罗斯的暴君统治,在锡拉库扎建立民主政体之后,市民纷纷涌入法庭,要求夺回被没收的财产。作为从推翻寡头政治、建立民主政体的政治革命中所产生的法庭辩论的结果之一就是在西西里诞生了对劝说艺术的系统研究。为了帮助平民在法庭上证明自己的要求合理,为了适应当时的社会政治生活的需要,产生了一批研究演讲艺术的人才,从而诞生了古希腊修辞学。据称,科拉克斯(Croax)和其弟子蒂西亚斯(Tisias)撰写了一部演讲手稿。据胡曙中(2004:433)研究认为这部现已佚失的手稿对修辞学的发展有两点贡献:“一是论点如何从或然性中形成;二是首先提出了演讲结构的概念。”

科拉克斯(Croax)、蒂西亚斯(Tisias)是第一批享有盛名的修辞学教师,他们教授青年人劝说的艺术,虽然他们的教学并非系统化,然而在其教学中却包括了演说中使用的各种有用的技巧、训练和布局安排,充分展示了华丽雄辩的言辞对公众所产生的巨大影响。后来,著名的希腊哲学家高尔吉亚(Gorgias 公元前483—375)进一步发展了修辞的修饰特点,强调对偶和直喻等辞格的运用,强调文体风格的重要性,其散文中充满了优美的诗句、比喻、令人惊叹的词汇,长句中糅合了精美而平衡的短句。但是,柯普(E. M. Cope)在《亚里斯多德的修辞学》(*The Rhetoric of Aristotle*)一书中指出:诡辩而非真理,词汇的华丽而非辩论的合理正是早期修辞学教师们追求的目标。与此相反,伟大的真理雄辩家苏格拉底(Socrates 公元前469—390)的演说不是一成不变的修饰性语言的堆砌,而是对提问与回答技巧的娴熟运用。苏格拉底与修辞学教师们的根本不同在于他们

怀抱的目标大相径庭。修辞学教师们的目的是教授青年如何通过雄辩术获取权力,而苏格拉底则是教授青年获得真理的方式。高尔吉亚宣称修辞是法庭上和议会中说服的艺术,而对苏格拉底而言,修辞不是一门真正的艺术,只不过是诡辩。

古希腊哲学家、文艺理论家亚里斯多德(公元前384—公元前322)于公元前335年重赴雅典,在吕克翁学院讲学,写成了《修辞学》(*Rhetoric*)和《诗学》(*On the Art of Poetry*)两部著作。罗马修辞学家和演说学家昆提利安(*Quintilian*,约公元35—95)则完成了其《演说学原理》(*Institute of Oratory*)。亚里斯多德和昆提利安的著作是修辞学这一学科的经典著作,也是西方修辞学的源泉和主流。

亚里斯多德的《修辞学》主要论述论辩方式、听众心理、语言风格等。亚里斯多德在其《修辞学》中给修辞下了一个清晰的定义:“修辞术的定义可以这样下:一种能在任何一个问题上找出可能说服方式的功能。”(见罗念生译,2007:151)修辞是发现任何题材中劝说方式的艺术,能应用于散文和诗歌中的各种方法,如辩论的、道义的、感情的、公正的各种方法。亚里斯多德划分了三种类型的演说:(1)政治审议体,应用于议会、市政会议等,(2)法庭辩论体,应用于法庭的诉讼,(3)典礼藻饰体,应用于庆典等。在该书第一卷第二章中亚里斯多德认为,说服的方式有三种,第一种方式是利用演说者的性格,第二种方式是使听众产生某种情感,第三种方式是依靠证明。当时的修辞学家们十分重视情感的激发,并且认为情感的激发完全靠修辞术;而亚里斯多德则认为观众有自己的生活经验,在观看悲剧时,能从剧中人物的动作中体会他们的怜悯与恐惧的情感。这样产生的属于思想的效力,与修辞学无关。同时在第三卷第一章中,亚里斯多德指出:“关于演说有三个题目需要探讨:第一个是或然式证明由什么题材构成,第二个是风格,第三个是演说辞各部分应如何安排。”(见罗念生译,2007:303)“语言表现了情绪和性格,而又切题,那么,你的语言就是妥帖恰当的。”“散文结构的形式,既不应当押韵也不应当没有节制。押韵的形式因为是人工做的,所以会破

坏听话者的信任。同时，它也会分散听者的注意力，总是担心韵脚的重复……可是没有节奏的语言又太没有限制。我们不要韵脚的限制，但也应当有一些限制，否则，效果就会模糊而不能令人满意。所有的事物都有着数的限制。”“我们人天生都很喜欢轻而易举地把握新的思想。语言是表现思想的，能够使我们把握新的思想的语言，是最为我们喜欢的语言。”在该书中，他还探讨了一些修辞格，如明喻、隐喻、拟人等。他说：“陌生的词汇使我们苦恼，不易理解；平常的词汇又不外老生常谈，不能增加新的东西。而隐喻却可以使我们最好地获得某些新鲜的东西。……当诗人用‘枯萎的树干’来比喻老年，他使用了‘失去了青春’这样一个两方面都共有的概念，来给我们表达了一种新的思想，新的事实。诗人的明喻如果用得好，也可以产生同样的效果。……明喻本身也是一种隐喻，它们的差别只在于方式的不同。”他还特别强调了辞格的传递效果与听众的接受能力之间的关系：“由于明喻本身要长一些，所以不那么吸引人。再者，明喻并不直截了当地说‘这个’就是‘那个’，因而听者的兴趣要少一些。由此，我们可以看出，语言和推理的生动性，都与它们使我们把握新思想的速度成正比例……在四种隐喻中，比拟的隐喻最为引人”（伍蠡甫，1979:88-94）。演说不仅由演说者和他的题目构成，而且也包括演说家所面对的听众。所以，在演说时应该关注听众。因而，Aristotle (1965: 57-58) 指出：“Thought includes all the effects that have to be produced by means of language; among these are proof and refutation, the awakening of emotions such as pity, fear, anger, and the like, and also exaggeration and depreciation. It is clear that in the action of the play the same principles should be observed whenever it is necessary to produce effects of pity or terror or of greatness or probability—with this difference, however, that here the effects must be made without verbal explanation, while the others are produced by means of language coming from lips of a speaker, and, are dependent on the use of language. For where would be the need of a

speaker if the required effects could be conveyed without the use of language?"(思想包括一切需要通过语言而产生的效力,包括证明和反驳,怜悯、恐惧、愤怒等情感的激发,夸大与化小。显然,当激发怜悯与恐惧之情,表示事物的重大或可能性时,戏剧中的动作也同样有效。区别在于后者应不带说明即能传达出来,前者还需说话的人在其话中表示出来,而且是他的效果。因为如果这种效力不通过他的话既能传达出来,又何需说话的人呢?)

显然,这一时期的修辞学与演讲术融为一体,与辩论术分庭抗礼。就其渊源而论,西方修辞学是一种劝说性演讲的艺术。它标榜劝说的艺术,研究劝说的手段和辩论的方式。古典修辞学认为有三种劝说诉诸:理性诉诸、情感诉诸、人品诉诸。古典修辞学着重探讨了政治审议体、法庭辩论体和典礼藻饰体三种类型的演说,它由立论取材、布局谋篇、文体风格、诵记和演讲技巧五个组成部分。这五个思维过程是产生劝说诉诸的必要成分,也是古典修辞学研究的基石。

从二世纪罗马帝国逐渐衰落,经过漫长的中世纪,到文艺复兴前叶,是西方修辞学从兴盛到停滞以致退化的时期。虽然此时修辞学、语法和逻辑并列为“三艺”,在大学课程中占据重要位置,但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中,修辞学都无甚巨大成就和建树。

文艺复兴使古典修辞学恢复了生机,从十六世纪到十九世纪初,修辞学专著与教科书层出不穷。里奥纳德·科克斯(Leonard Cox)撰写了《修辞学艺术与技巧》(*The Art or Craft of Rhetoric*),托马斯·威尔逊发表了《修辞艺术》(*The Art of Rhetoric*)。但这一时期的修辞学大体可分为三类:坚持古典修辞学模式的传统派,只讲遣词造句和文体风格而把立意和布局归入逻辑的法国拉姆斯(Peter Ramus)学派,以及主要兴趣在于辞格的命名和分类的辞格学派。整个修辞学由于过分偏爱辞格分类和流于繁琐的机械方式方法,逐渐走向衰落。以致17世纪英国讽刺诗人塞缪尔·巴特勒(Samuel Butler)讪笑修辞学家的全部条规章程不过是教人给手中的工具命名。

二十世纪初,现代语言学、现代西方哲学、心理学、美学和文艺批评的发展,为现代修辞学的兴起和发展创造了条件。语言和意义、伦理和思想、论辩和知识这些主题同时出现在20世纪各种修辞理论形成的每一个阶段,这些主题与修辞学之间的关系代表了20世纪新修辞学的特点。法国语言学家夏尔·巴利(Charles Bally)1908年出版的《法语语体学》(*Traite de Stylistique Francaise*)探讨了语言体系中各种要素的表现力。但是,西方修辞学的振兴和创新真正始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英国语言学家I. A. Richards (1936: 3) 提出他所倡导的新修辞学应该是“*a study of misunderstanding and its remedies*”,即,研究词语的理解与误解及其补救的学科。为了深入探讨表意的各种方式,不仅要对话语中较大单位的不同处理效果作宏观讨论,而且要对意义的基本单位和相互关系进行微观考察。I. A. Richards (1936: 23–24) 认为:“*a revived rhetoric, or study of verbal understanding and misunderstanding, must itself undertake its own inquiry into the modes of meaning—not only, as with the old rhetoric, on a macroscopic scale, discussing the effects of different disposals of large parts of a discourse—but also on a microscopic scale by using theorems about the structure of fundamental conjectural units of meaning and the conditions through which they and their interconnections arise.*”。美国哲学家兼文学评论家肯尼斯·博克(Kenneth Burke)于1945年发表了《动机语法》(*A Grammar of Motives*),1950年出版了《动机修辞学》(*A Rhetoric of Motives*)。博克倡言:“如果说旧修辞学的关键是‘劝说’,则新修辞学的关键是交际双方求得在理智、情感、态度方面的‘等同’,无论立意、结构、风格、词语都是为了在读者听众中产生预期效果的修辞手段。”与此同时还有比利时哲学家别列尔曼(Chaim Perelman)等提倡以劝说与辩论为基础的“新修辞学派”,比利时列日大学诗学研究中心的J. Dubois教授于1970年推出了新修辞学派的扛鼎之作《普通修辞学》(*A General Rhetoric*)。另外,语体和风格现象也成为语言学家和文学批评家共同关注的研究

课题。在西欧和美国,出现了以语言学理论和方法研究语体、文体的风格学。在前苏联,功能语体的研究,尤其是文艺语体的研究已成为现代修辞学的主体。数理统计方法的运用,话语篇章修辞学的兴起,修辞理论和修辞现象的跨学科研究等都给现代修辞学增添了活力,使之日臻系统化与多样化。

综上所述,中西修辞学发展都经历了漫长的岁月。中国修辞学由萌芽阶段开始,经由发展、成熟、延续、复古直至革新,形成了波浪式发展的科学体系。西方修辞学则从一开始便是其鼎盛时期,修辞被作为一门有实际用途的学科为人们所重视,长期以来一直被列为大学的必修课程,因而西方修辞学更具系统性。中国修辞学长期以来与文学批评相联系,直到“五四运动”以后才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加以研究。西方修辞学一开始就被作为独立学科加以研究,因而西方修辞学的研究方法更具多样性和科学性。如今,西方现代语言学为修辞学研究提供了广阔的研究前景,各种新兴的西方修辞学研究方法从20世纪80年代以来,早已为我国学者所借鉴和应用,从而丰富了我国修辞学研究园地。

第二节 修辞格与修辞格的分类

一、修辞格

中国最早的修辞格定义见于唐钺的《修辞格》一书:“凡语文中因为要增大或者确定词句的所有的效力,不用通常语气而用变格的语法,这种地方叫做修辞格(又称语格)。”(见吴士文,1986:4)该定义奠定了修辞格研究的基本要素,即从交流角度而言为“效力”,从表达角度而言则为“变格”。

张涤非、胡裕树等(1988:446)主编的《汉语语法修辞词典》中认为:“修辞格简称‘辞格’。也称‘语格’‘辞藻’‘藻饰’‘辞式’。它是在修饰、调整语言,以提高语言表达效果中形成的具有特定表达作